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ENTRAL CHINA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原建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2)

**內幕消息 —**

**(1) 進一步延遲刊發**

**2023年年度業績**

**(2) 進一步延遲寄發2023年年報**

**及**

**(3) 董事會會議延期**

本公告由中原建業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6日、2024年3月28日、2024年4月26日、2024年6月14日、2024年6月20日及2024年6月27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2023年年度業績及2023年年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進一步延遲刊發(1)2023年年度業績；及(2)2023年年報**

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公司正持續採取措施並提供相關所需資料，且核數師正進行審計程序，因此，2023年年度業績及2023年年報將進一步延遲刊發。本公司將適時公告2023年年度業績及2023年年報的預期刊發日期。

本公司謹此強調，儘管本公司股份（「股份」）暫停買賣，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如常進行。本公司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以知會股東有關(i)2023年年度業績及2023年年報的日期；及(ii)任何其他重大發展。

### **董事會會議延期**

由於延遲刊發2023年年度業績，為考慮及批准（其中包括）2023年年度業績的董事會會議將因此延期舉行。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進一步公告，以通知股東有關董事會會議的日期。

### **繼續暫停買賣**

股份已自2024年4月2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或本公司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如彼等對本身之情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之獨立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中原建業有限公司  
主席  
胡葆森

香港，2024年7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1)主席及非執行董事為胡葆森先生；(2)執行董事為胡冰先生、陳愛國先生及段居偉先生；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保國先生、徐穎先生及劉殿臣先生。